

檔 號：  
保存年限：

## 屏東縣政府 公告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09年5月25日  
發文字號：屏府城都字第10918814401號  
附件：



主旨：公告「擴大暨變更鹽埔漁港特定區計畫（配合東港鹽埔漁港計畫）案」計畫書、圖，請周知。

依據：

- 一、都市計畫法第21、40條。
- 二、內政部109年5月15日內授營都字第1090808352號函。

公告事項：

- 一、「擴大暨變更鹽埔漁港特定區計畫（配合東港鹽埔漁港計畫）案」計畫書、圖自民國109年5月26日起公告實施，並依建築法、都市計畫法及有關法令規定實施建築管理。
- 二、於本府城鄉發展處都市計畫科及屏東縣新園鄉公所均陳列本案計畫書、圖供民眾閱覽。

縣長 潘孟安